

文学、语言及文化

# 故国情结下的清初小说特征

杨琳

**【提要】**清初小说繁盛一时，且独具时代特征，值得独立研究。清初公案小说消亡，时事小说繁荣，才子佳人小说兴起，作者参与面广泛，地域特征明显，牟利动机强，更多的独创意识，怀有故国之思，这些特征与清初弥漫全国的故国情结密切相关。清初统治者实施的以安抚为主的政策促使了故国情结的蔓延，也为清初小说的繁荣创造了条件。

**【关键词】**文学史 清初小说 故国情结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2012)04-0071-07

本文的清初指顺治元年(公元1644年)清军入关到康熙二十二年(公元1683年)收复台湾统一全国。清初虽只有短短40年，刊刻小说却近200部，是整个明代小说数量的总和，堪称繁荣。体裁上更是丰富多样，白话、文言都很兴盛。文言小说中志人、志怪、琐语、箴规各种文体全备，白话小说中按体裁既有话本小说又有章回小说，按流派则时事小说、神魔小说、世情小说、艳情小说都呈现出创作的生机，英雄传奇、历史演义小说也多次重版，且产生了清初独有的现象：公案小说的消亡与代之而起的才子佳人小说的勃兴和时事小说的繁荣。

目前学界通常将明末清初、明清之际或者17世纪小说连在一起作为一个阶段进行研究，忽视了清初小说的独立性。但事实上如石昌渝先生在《中国小说源流论》中所讲：“明末的小说和清初的小说之间虽然仅仅以1644年这个年代为界，但因为社会、政治发生了巨大变化，1644年前后的小说在题材和思想上是有明显不同的。明末的小说，只要是稍微严肃一点的文人作品都表现出忧患意识，而清初的小说，也

只要稍微严肃一点的文人作品都表现出黍离之悲。”<sup>①</sup>与明末相比，清初小说有着显著的易代后特征，有必要作为一个独立阶段进行研究。

清初小说的特征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公案小说的消亡，时事小说的繁荣，才子佳人小说的勃兴，作者参与面广泛，地域特征明显，鲜明的牟利倾向，强烈的独创意识，深沉的故国之思。这是清初小说区别于明末和之后小说的独特特征，这些特征的形成与弥漫清初的故国情结密切相关。

## 清初故国情结蔓延

清初是既不同于故明，亦不同于全国统一以后的一段历史时期。这个时期的士人大多经历明清鼎革，在思想上具有显著的时代特征。他们身跨明清两代，对已被推翻了的明朝，怀有或多或少、内涵有很大差异的故国情结。有的是难逃忠

<sup>①</sup> 石昌渝：《中国小说源流论》，三联书店1994年版，第372页。若无明文标注，本文的统计数据主要参考石昌渝主编《中国古代小说总目》，山西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

君爱国、华夷之辨的内心情结，有的是乡恋般的精神寄托，有的是缅怀自己的青少年时光。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坚定反抗，有的逃避现实，有的虽认可新朝，但在心中不断自我开解。诸多由明入清之人涌动于心的内涵复杂的故国情结在清初汇聚成一股强大的思想潮流，它对清初思想、史学、文学等各方面都有重要影响。

清初思想界不断反思明亡之因，抨击晚明空疏学风，提出经世致用的观点。顾炎武明确地把神州陆沉的原因归结为阳明心学的清谈：“刘、石乱华，本于清谈之流祸，人人知之，孰知今日之清谈，有甚于前代者。昔之清谈，谈老庄，今之清谈，谈孔孟，未得其精而已遗其精，未究其本而先辞其末，不习六艺之文，不考百王之典，不综当代之务，举夫子论学论政之大端一切不问，而言‘一贯’，言‘无言’，以明心见性之空言代修己治人之实学，股肱惰而万事荒，爪牙亡而四国乱，神州荡覆，宗社丘墟”。<sup>①</sup> 与此相应提出经世致用的观点，“凡文之不关于六经之旨，当世之务者，一切不为”。经世致用不仅是一种学术观点，更是一种人生观和价值观。具体到封建士大夫，所谓“经世”是治国理民，所谓“致用”，是指对朝廷有用。服务于封建帝王，致力于现实社会，是经世致用的具体特征。易鼎之后，这些“亡国士大夫”遗民们面临着报国无门的尴尬，他们没有办法像传统士大夫那样致力于“治财赋”、“留心政事”等经世实践，为国家“建功立业”，不得不以讲学著书为“应世之务”，反思明亡教训。在此思想影响下，清初史界、文学界明显地表现出与时代相关联的特色。

史界，修明史之风盛行。修明史总结亡国教训，一方面具有无可替代的经世致用功能，另一方面也是很多后亡人作为自己存活的重要精神慰藉之一。所以，清初既有遗民学者借修史以存故国，又有贰臣借修史抒发故国情怀，缓解内心歉疚与不安，同时还有官修明史以示正统与裁定史实。据粗略统计，顺治康熙两朝维护明王朝的私家修史群约 133 人，分布于全国各地，其中以江苏省最多，为 43 人，浙江省次之，为 20 人。所修史书内容丰富，有明代史、南明政权史、明末党社活动、明末农民起

义、鼎革之际的历史、抗清义师活动，还有清初文字狱。这些史书或为明朝死节之士立传，使之不朽；或总结明及南明相继灭亡的教训；或感叹世事，叙述史家自身在战乱环境中的惨痛经历；或征实纠误，还原历史的真实；或激励仁人志士为复国而奋斗。<sup>②</sup> 私家修史的盛行对清初小说创作有很大影响。一方面修史需要搜集大量的资料甚至是异闻传说，那些在史书中无法或没有用上的资料恰好是小说创作的绝佳素材；另一方面，小说本身就 and 史有很大联系，不少小说亦以补史自居，修史盛行和小说盛行，特别是时事小说盛行是清初并行不悖的趋势。清初不少私家修史的作者和小说的创作或评点有着直接的关联，如吴肃公曾编写《皇明通识》，后来就把《皇明通识》里没有用上的材料写成《明语林》。李清曾著史书《南渡录》，同时又有文言小说《女世说》、《鬼母传》、《外史新奇》；查继佐既有《罪惟录》、《鲁春秋》、《国寿录》、《东山国语》等多种史籍，又以“湖上钓叟”的名号评点《金瓶梅》；陈鼎有史书《东林外传》、《明季诸大臣殉难录》，又有《毛女传》、《爱铁道人传》、《彭望祖传》等十几篇文言小说选入《虞初新志》；而顾炎武除了《圣安本纪》、《天下郡国利病书》、《日知录》多种史书外，还有《陈小怜传》等小说。

经世致用的思想在史学上促使修明史和总结故明教训盛行，给文学也带来了很大的影响。文学界提倡文学与现实相连，反映时代风气。

在诗歌领域，清初注重以诗纪事的诗史作用，注重诗歌对诗人身世和时代风气的反映。清初每次大的时局动荡，都会产生一批诗对此进行记载。如郑成功长江战役的失败，就有牧斋《后秋兴》组诗、钱曾《海上》、王时敏《亥秋书事》四首、程正揆《己亥江行》、许旭《秋日感兴》、王昊《兵船行》、邵长衡《守城行》、冷士崐《海天别》、纪映钟《地震》、傅山《朝沐篇》等歌咏其事；瞿式耜守桂林城破而死，

① 顾炎武：《日知录集解》卷 7，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54 页。

② 参见闾红柳《清初私家修史研究》，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

归庄作长律三十韵吊之，复作组诗8首，钱谦益则有《哭稼轩留守相公一百十韵》，陈璧有《挽留相公稼翁夫子七十韵》，钱曾亦有《哭留守相公诗一百韵》，王夫之作《桂山哀雨》四首等等。邓之诚先生从“证史”的角度将清初的诗选了两千多首，编为《清初纪事初编》，其中所选的诗都是纪事诗，可谓蔚为大观。这些诗不仅可以证史，更可贵的是可以补史之阙。屈大均在《东莞诗集序》中甚至将诗提高到纪亡存故国的高度，“士君子生当乱世，有志纂修，当先纪亡而后纪存，不能以《春秋》纪之，当以《诗》纪之”。<sup>①</sup>

散文领域，清初传记文盛行。这批传记文或记录鼎革之际的忠臣志士的情状，或记录人民流离失所的情形，深具易代之际的特征。清初的小品文则从对绝小物事的描绘中饱含对晚明精致生活的回忆，在其中寄寓故国之思，遗民情怀。如张岱的《陶庵梦忆》、《西湖梦寻》<sup>②</sup>即是以描绘大明故国的风物和山川来怀恋故国的。

在戏剧领域，故国之思和感伤情调也是清初戏剧尤其是杂剧的主要基调。清初多有身份地位较高的博学文士参与创作杂剧，据统计，清初杂剧作家约有78家，进士出身有16人，举人出身有3人，而具诸生身份者有15人，另可确知为文士者有21人，女剧作家1人，另21人不详。其中八卿级者15人，督抚级计8人，佐幕者2人，凡25人。其中多为学养丰厚博学之士。有的是经师大儒：如王夫子、傅山、查继佐等；有的是文坛名士，如吴伟业、毛奇龄、尤侗等；其下者也是怀才不遇的文士或者不屑于科考的文人，如廖燕等。而且在这部分作家中至少有17位是遗民或可被视为遗民。<sup>③</sup>他们的作品中含有深刻的遗民意识。如曾永义先生所云：“像吴伟业等人历经鼎革，亲见铜驼荆棘，残山梦幻、剩水难续，自然流露出无限的麦秀黍离之悲。这样的内容和情感是清初杂剧的主要特色，在元明杂剧中是无从寻觅的。”<sup>④</sup>

## 故国情结下的清初小说特征

公案小说的消亡，时事小说的繁荣，才子

佳人小说的勃兴，作者参与面广泛，地域特征明显，鲜明的牟利倾向，强烈的独创意识，深沉的故国之思。这是清初小说区别于明末和之后小说的独特特征。

公案小说作为一个流派实发轫于晚明万历年间的《包龙图判百家公案》，自产生后就喧闹一时，从明代万历到崇祯年间有十几部小说相继而出，多次再版，出书频率非常快，可见此类书在明末很受欢迎。清初是小说的繁荣期，此时曾经占很大市场份额，风靡一时的公案小说，却骤然销声匿迹，不仅没有新的作品创作，而且旧的作品绝少再版，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引人注目值得研究的现象。公案小说消亡的重要原因就是改朝换代使它失去了存在的土壤。公案小说描绘的事件多是发生在当时的司法体制之下，它塑造的清官能吏也是它承认的政权系统中的治世官员。无论社会是多少腐败，作者和读者是如何不满，他们并没有推翻政府的愿望，只是想掌握尽可能多的法律知识保护自己或者呼唤更好的官员拯民于水火，这是对政府一种认可的态度，尽管有不满存在。但清初就不同了，在清初我们能看到拒不合作以至奋起反抗的遗民小说，能看到沉醉风花雪月逃避现实的才子佳人小说，能看到不断自我开解的世情小说，能看到冷静反思的时事小说，但是呼唤清官的公案小说已失去了存在土壤。民众在内内心深处对异族政权是不认同的，他们不想掌握这个政权的法律知识，不愿接受这个政府体制的统治，无论其官吏是否贤良。这时已没有了公案小说的市场，相应也不会有新的公案小说创作，在没有市场的情况下，书坊也绝少再版旧的公案小说。于是公案小说就在其它小说

① 屈大均：《翁山文钞》卷1，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279页。

② 据考证张岱的绝大部分小品文作于清初而非晚明，属于清初小品，他在其中表现的怀念应是对故国的怀念。参见潘承玉《别一时代与文化视野中的张岱小品》，《文学遗产》2006年第1期。

③ 陈芳：《清初杂剧研究》，（台北）学海出版社1991年版，第56页。

④ 参见杜桂萍《遗民心态与遗民杂剧创作》，《文学遗产》2006年第3期。

都很繁荣的清初销声匿迹了。一直到嘉庆年间,清朝定鼎百年,社会稳定,人心认同了新的政权,政府也从当初的励精图治逐步走向腐败,公案小说才以新的面貌重新登上历史舞台,《施公案》、《彭公案》、《三侠五义》等相继诞生,接应明代,形成一个影响很大的小说流派。

时事小说的繁荣是清初小说流派的一个重要现象。明末巨大的危机感和明亡之后的切肤之痛使作家从崇尚空谈的狂热中清醒过来,他们开始转向正视现实,提倡反映现实、求实致用的文学,表现出鲜明的忧患意识、批判精神以及忠诚的伦理救世思想。这种文学思潮反映在诗歌领域是“诗史”论,反映在词领域是“词史”论,反映在小说领域是时事小说的兴起。清初的时事小说与明末不同,明末的时事小说多关注魏阉专权、辽东战事、农民起义等具体的事件,并且带有将小说作为政治攻击工具的倾向。而清初的时事小说在论述当时的事件时,掌握的材料更全面,态度更客观,其目的也多于反思历史,寻找明亡原因。清初时事小说的作家在小说中或保存史实,存史以存故国;或反思明亡教训;或辨别是非,建白朝政;或批判权奸,褒奖忠烈,表现出鲜明的时代特点,并蕴含着深沉的故国情结。

才子佳人小说流派的崛起是清初小说中颇具争议的一个现象。在山河失色、国鼎两易的清初,一批文人不管不顾国家危难,躲在梦中的江南的乌托邦里,创作出大量的风花雪月、谈情说爱的才子佳人小说,这种行为颇为人诟病。才子佳人流派的小说情节模式化,背景雷同,却很畅销,受时人的欢迎。这种现象不得不引起人的关注。不少人都竞相批判才子佳人小说的避谈故国,脱离现实。但经仔细研究,就会发现,几乎在大的改朝换代之际,都会出现一系列这样的小说,比如宋金之际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宋元之际周密《武林旧事》、明清之际张岱《西湖梦寻》、余怀《板桥杂记》、清末民初鸳鸯蝴蝶派。深入思索,就会明白,才子佳人小说的避谈故国,恰恰是心怀故国,脱离现实恰恰是曲折地反映了现实。才子佳人小说将故事背景定在风光绮丽的江南,事实上,

清初的江南经过残暴的践踏后,已是一片狼藉。小说中的江南是士人心中的江南,是故明的江南,对江南生活的描绘和怀恋其实是士人对故国的怀恋。

在话本小说上,与明末话本注重道德劝惩,期望补天来挽救颓败世风相比,清初的话本小说更注重全面的批判和总结明亡教训。

作者参与面十分广泛是清初小说的重要特征。清初小说作者中有遗民、逸民,还有贰臣以及清初新一代官吏,基本上当时各类人都参与了小说的创作与传播。遗民小说作家有华阳散人、陈忱、黄周星、余怀、李清等,形成了遗民创作群;逸民则更多如天花藏主人、烟水散人、李渔等;贰臣有周亮工《书影》、梁维枢《玉剑尊闻》、陆圻《冥报录》、龚鼎孳《圣后艰贞记》;清初新一代官吏如黎士宏的《仁恕堂笔记》。不同身份、地位、背景的人参与小说创作在其中或直接或隐曲地表达自己的情感,是这一时期小说创作的重要特点,通过对小说的分析,我们也能更全面地了解清初社会各阶层人的情况。即使是贰臣作品,也能从中读出故明之思与亡国之痛。如周亮工《书影》中《书戚三郎事》,以清兵戮江阴后,戚三郎与妻子于氏悲欢离合的遭遇,抨击清兵的杀戮暴行,隐含亡国之痛。龚鼎孳的《圣后艰贞记》,记明末懿安皇后,先是遭客魏离间,后又逢李自成陷北京,殉节自缢,年仅38岁,亦是怀故国之痛,表彰忠贞之作。大量文人参与致力于小说的创作、评点、出版和传播也使清初小说较之前的小说有更多的独创性。

除作者参与面广泛外,地域特征明显也是清初小说创作的重要特征。江南不仅是创作与出版的重镇,也是其作品中人物和故事的重要背景。清初小说的重要流派才子佳人小说,更是从整体上体现了鲜明的江南特色,小说的作者大部分是江南人,小说的出版地和修订者在江南,主人公的主要活动地是在江南,小说中出现了大量的江南名胜之地,有大量的江南风物场景描绘。据统计:在创作或刊刻地可考的89部才子佳人小说中,有74部与苏浙相关,约占全部小说的83%。其中,仅与浙江相关的小

说有 53 部，约占全部小说的 60%。在浙江省内部，小说创作集中于杭州与嘉兴两地，与两地相关小说有 49 部，占浙江省小说创作的 90%，占全部小说创作的 55%。与江苏省相关的小说共有 21 部，占全部小说创作的 23%。在江苏省内部，小说创作集中于苏州与南京两地，与两地相关的小小说共有 11 部，占江苏省小说创作的 50%。这和清初发达的江南文化密切相关。

苏浙一带一直都是人文渊薮，据统计明代自洪武四年（公元 1371 年）到万历四十年（公元 1616 年）245 年间，每科状元、榜眼、探花和会元共 244 人，江南籍人 215 人，占 88%。清乾隆元年（公元 1736 年）诏举博学鸿辞，先后被选荐者 267 人，南方 201 人占 75%，而江浙两省占 146 人，超过全国的半数。<sup>①</sup> 沈道初也有统计：清代自顺治三年开科至光绪三十年废止，正恩会试 114 个状元，苏州一府就占去 26 个。此外苏州府还考取 13 个会元，6 个榜眼，12 个探花，658 个进士，为全国之冠。<sup>②</sup> 从藏书家的分布上，也可看出江浙的人文之盛。近人叶昌炽著述《藏书纪事诗》记录了起于北宋，迄于清末的藏书家共 1100 人。吴晗在《江浙藏书家史略》中指出：浙江藏书家 399 人，江苏藏书家 491 人，共 890 人。浙江藏书家中，明代有 80 人，清代有 267 人，占浙江北宋到清末全部人数 86%。众多文人为日后小说创作既准备好了作者又准备好了读者，易代则成为文人创作小说谋生的催化剂。

明末，读书士人的数量大大增加，据有关数据，明代生员数量在宣德年间有 3 万人，而到明末则增至 50 万人，<sup>③</sup> 大批的读书人因易代失去了仕进的机会：或是动荡的生活影响了科考，或是不愿背负故国出仕新朝而选择自动放弃。总之“学而优则仕”的传统谋生之路已很难行通。为了生存他们中的不少人为书坊编创小说，一方面可以赚取生活费，同时还能借他人酒杯，浇自己块垒，渲泄心中的牢骚不满。出仕新朝的贰臣们也创作小说进行生活消遣，并做自我开解；清初还有一批人宁可活在沉醉的自我世界里，通过游山玩水、声色犬马、阅读小说来麻痹自己，暂时忘却国破家亡的苦和身世飘零的痛，也不肯面对陵谷变迁的社会现

实。所以易代后的清初出现了大量不愿参与社会公共生活的人，他们既构成了小说的作者又构成了小说的读者。小说作者和读者队伍的扩大刺激了市场的繁荣，市场的繁荣反馈到书坊主那里，又刺激了小说的创作，两者交相作用，促成了清初小说创作的繁荣局面。

## 故国情结蔓延之因

以清代明，不仅是王朝的更替，更是满族对汉族的统治。长期受到忠君爱国和华夷之辨思想影响的由明入清之人充满着对故明家国之怀恋，难以摆脱纠结于心的故国情结，这是促使清初故国情结蔓延的主要原因。这种怀恋与纠结的首要表现就是在清初学界掀起的死生之辩。

从崇祯自缢、明朝灭亡，到大顺政权建立，再到清军入关，国鼎三易。于此变乱纷争之际，历经鼎革之人一次次面临着生死的考验和抉择。其中有被动的死：死于流寇，死于清军，或死于南明乱军，可称为遇难，这是无法选择的。更为艰难与复杂的则是主动的死：殉国或殉节。中国自古以来就有“主忧臣劳，主辱臣死”之说，<sup>④</sup> 主受辱臣且应死，更何况君主已自缢呢？关于哪些人应该殉国，哪些人不应该殉国，应该何时殉国，甚至以什么方式殉国是此时讨论和关注的热点。

殉国，听起来很壮烈，一死了之，既可以了却万事，又可以保持名节，受后世敬仰。但毕竟是对生命的舍弃，而人的生命只有一次，选择起来还是很难的。尽管明季殉国人数堪称历朝之冠，但是从明季殉国士大夫人数与当时整个士大夫阶层的比率来看，还是相当少的。计六奇在《明季北略》记殉国御史陈纯德时，以同科第召对的官员为例，通过对比表现当时殉国人数之少：“其同以进士召对，特旨除词林

① 吉少甫：《中国出版简史》，学林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0 页。

② 参见沈道初《吴地状元》，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③ 参见刘志琴《晚明城市风尚初探》，向仍旦编《中国古代文化史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④ 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1752 页。

五人，科道各五人，共计十五人，而死者唯公（陈纯德 笔者注）一人。”<sup>①</sup> 数十官员仅有一人殉节，可见尽管节烈观念强大而深固，但毕竟“千古艰难惟一死，伤心岂独息夫人”，<sup>②</sup> 生的渴望还是强烈的，出仕之人殉国的比率尚且如此之低，普通市民百姓就更可想见。尽管描绘明清易代之际情状的书中可屡见关于普通百姓，甚至倡优乞丐殉国的记载，正是因为此类人殉国人数少，才会引起关注表彰，并以此作为反衬讽刺士大夫中不能全节者。

不管怎样，经历种种生死抉择之后，大部分人还是在每个关头都选择了生存。这部分人是幸运的，又是不幸的。毕竟生命是可贵的，能在明清易鼎如此乱世之中保全性命是需要运气和生存智慧的。但是生存下来的人又是不幸的，在故明生活过的那段时光是留在生命中永远难以舍弃的印记，更何况那是一个人最美好的青少年时代。再加上忠君思想、华夷之辨的熏陶，使有幸存活下来的人在余生很难摆脱故国情感的纠葛和背叛君国的心理阴影，更无法面对殉国殉节的昔日同僚友朋。这种情结使他们在新的王朝里始终活在内心惊忧愧惧的忐忑不安中。为获得心理平衡，减轻愧疚，这批人屡次展开关于生死的大讨论。讨论什么人应该殉国，什么人不必殉国，并提出各种无须殉国的理由：不出仕者可以不死；而出仕者非封疆大臣亦可不死；退休官员可不死；有父母在堂者亦可不死；而明朝不出仕且父母在者犹可不死。<sup>③</sup> 甚至存活下来的人对死节的人大加鞭挞。陈确讲“今人动称未后一着，遂使奸佞同登节义，浊乱无纪，死节一案真可痛也”。<sup>④</sup> 毛奇龄则直斥无官位而死的人为“惑者”。全祖望也批评布衣殉国，认为“以环堵书生，未受国家恩命，而必弃亲从君，斯亦不无小过也”。<sup>⑤</sup> 唐甄甚至认为“君子有三死：身死而大乱定，则死之；身死而国存，则死之；身死而君安，则死之，”<sup>⑥</sup> 几乎认为当时之人皆不必死，而死节者均属死而无当。张岱则更进一步地提出“死易生难”的命题，认为死节是“塞责”是“好名”，而直面困难，扛起反清复明的责任或者顶住新朝压力，拒绝诱惑，保存遗民身份以身存

故国才是更为艰巨的任务和责任。<sup>⑦</sup> 由此看来，不能死节不但不是怯懦，反而是勇敢的表现。“隐忍苟活”不是可耻，而是难能可贵。但无论讨论者从何种角度出发，都难以掩饰的一个事实就是参与讨论的人都是没有殉国者，而“死节”还是很难的。明末社会的各个阶层都有死节之人，言论界甚至有全天下人都应殉国的论调，在这个氛围里，存活者展开关于生死的讨论和对于死节之士进行攻击，越发显出生者的心虚与不安，而这种讨论的执着和热烈也表现了士人心中对故国情感的纠缠和难于摆脱。

清初故国情结的蔓延与当时相对宽松的政治环境也密切相关。清初统治者因政权还未巩固，全国各地武装起义不断，故对汉族知识分子实行恩威并施的政策，多加安抚。顺治帝亲政后，虽搞了科场案和奏销案等案件，但他主要是针对醉心入仕新朝的汉族知识分子以及江浙一带的绅衿地主，而不是坚持民族气节的明朝遗民。康熙在文化控制方面也是采用怀柔、宽容的方针。康熙十七年、十八年召开博学鸿儒科，并开《明史》馆。康熙二十年十二月又借给太皇太后、皇太后加徽号，恩召特举山林隐逸。康熙二十三、二十八、三十八、四十四年四次南巡，亲至明遗民的精神归依之所——南京明太祖孝陵致祭，这都是康熙帝采用的积极笼络政策。与此同时，对当时书籍的出版，康熙帝还明确规定了刊刻政策：“凡旧刻文卷，有国讳勿禁；其清、明、夷、虏等字，则在史馆奉上谕，无避忌者。”对明末遗民的作品任其

① 计六奇：《明季北略》，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540页。

② “息夫人”是春秋息侯的夫人。楚文王吞并息国时，把息夫人作为战利品占有。但息夫人在楚国很长时间从不说话。楚文王问她原因，她说：“吾妇人而事二夫，纵不能死，而又奚言？”参见《左传·庄公十四年》。

③ 参见何冠彪《生与死·明清士大夫的抉择》，（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7年版。

④ 邓之诚：《清初纪事初编》，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76年版，第238页。

⑤ 全祖望：《鮑琦亭集外编》卷33，（台北）文海出版社1988年版，第20~21页。

⑥ 唐甄：《潜书》，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191页。

⑦ 张岱：《石匮书后集》卷20，（台北）明文书局1991年版，第134页。

刊刻，哪怕一些极力鼓吹华夷之辨，几乎完全敌视满清或前已缘此肇祸者，也多不予理会。计六奇的《明季南略》、《明季北略》就成书于康熙十年（公元1671年）。同时对像顾炎武、黄宗羲、李颙、傅山等不与清廷合作的大儒也不治罪。虽然康熙元年发生了震惊全国的庄氏《明史》案，但此案发生时，主要是四大臣辅政，当时康熙年仅八岁，不应由他负责。

较为宽松的政治环境也是清初小说创作的重要背景，为清初小说创作与出版的繁荣提供了契机。1683年以前，清政府忙于巩固统治、统一国家，文网控制上相对松弛。清初朝廷共下三次禁书令。但这几次禁令都主要针对结社和宗教的异端邪言或者淫词秽语，与故国情结无涉。事实上，清朝虽文网密集，但顺康间相对平静，就文字狱发生的频度来看，根据现在掌握的材料，雍正一朝13年大约发生了20件，平均每年发生1.5件，乾隆一朝60年发生了大约130件，平均每年发生2.2件，而顺康两朝79年大约发生了15件，平均每5年多才发生1件，与雍正朝、乾隆朝文字狱发生的频率之比大约是1:8:12。而且文字狱的发生大部分是针对诗文。在古代“诗言志”，诗文才是文学的正统，小说作为“小道”是不受重视的，朝廷也不屑同稗官之谈较真。清初与小说相关的著

名文字狱有两个，一个是《无声戏二集》案，一个是《续金瓶梅》案，都属有惊无险。《无声戏二集》是被利用作为政治攻击的工具，涉案张缙彦受到处理，流放宁古塔，作者李渔并未受到任何处置，只是书被禁毁，且禁毁并不严格，后来又抽取其中违禁情节，重新编成《连城璧》改头换面再次出版。而《续金瓶梅》则是小人敲诈不成，愤而上告。丁耀亢虽曾因此短期入狱，但是当时在庄氏《明史》案刚刚发生不久，全国上下风声鹤唳的政治恐怖环境里，龚鼎孳还敢大力营救，并且最终被大赦，可见问题也不是太严重。两次文字狱都不是针对小说本身，而且都有惊无险，可见小说并不是当时朝廷文化控制的重点。

正因清初顺治、康熙两位君主实施以安抚为主的政策，他们才能容忍和理解遗民们的眷怀故明之举，而他们对故国情结的宽容又有意无意地促使清初故国情结蔓延。

（本文受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和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资助）

本文作者：北京青年政治学院副教授，中国  
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文学系2004届博士  
责任编辑：马光

## The Characteristics of Novels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in the Context of Homeland Complex

Yang Lin

**Abstract:**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the novels flourished and had uniqu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times, which worth separately research. At the beginning of Qing Dynasty, detective-style fictions disappeared, the current news novels prospered, and the fictions of gifted scholars and beauty surged. The novels' features included the author's wide participation, outstanding geographical characteristics, strong motive of make profits, more sense of originality, and a deeply conceived nostalgic feeling. All these features were closely related to homeland complex that permeated in the whole country. The pacification policy that the rulers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adopted promoted the extending of homeland complex, which also created opportunities for the prosperity of novels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Key words:** history of literature; fictions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homeland complex